

广东奥马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及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

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公司章程》、公司《独立董事制度》等有关规定，我们作为广东奥马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本着认真、负责的态度，基于独立、审慎、客观的立场，对公司股东惠州TCL家电集团有限公司（现名称：TCL家电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TCL家电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重庆中新融泽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中新融泽”）和赵国栋先生发来的《关于提请增加广东奥马电器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临时提案的函》及相关材料进行了审核并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一、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履职情况

经认真核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履职情况，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在履职期间依法规范运作，任期已届满且应当进行换届选举。

二、关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相关情况

经认真核查《关于提请增加广东奥马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临时提案的函》及相关材料，TCL 家电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中新融泽和赵国栋先生提名的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王成先生、徐萃萃先生、胡殿谦先生、张荣升先生、刘向东先生及冯晋敏女士、独立董事候选人卢馨女士、文建平先生及朱登凯先生均具备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资格和能力，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中关于董事任职资格的规定，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禁入尚未解除的情况，也未曾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任何处罚或处分；各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已征得被提名人本人同意，独立董事候选人不存在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第三项规定的情况，具有独立性和履行职责所必备的工作经验，具备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资格；截至目前，独立董事候选人文建平先生尚未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文建平先生已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独立董事备案办法》（2017年修订）第六条规定作出书面承诺，承诺将参加最近一次独立董事培训并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文建平先生的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和独立性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

综上，我们认为：上述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规定，提名和选举程序规范，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同意将提名选举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独立董事候选人相关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以下无正文）

独立董事：王建新、朱登凯、张枫宜

2021年4月19日